秦皇岛市民政局

关于开展2022年度市级社会组织年检工作的通 知

市管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

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相关规定，市民政局将对市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2022年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年检范围

登记时间在2022年6月30日（含）之前的市级社会组织须参加年检；2020年以来取得3A级以上等级评估、品牌社会组织荣誉的社会组织，按简化程序接受年检（不需提交纸质财务审计报告）。

二、年检时间

2023年4月10日——6月30日。

三、年检方法和步骤

按照全省统一安排，2022年度年检将使用民政部“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进行网上年检。网上年检填报前应准备好由本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社会组织登记证**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信息**等，在全面掌握社会组织基本情况的基础上进行填报。填报的浏览器推荐使用谷歌或360极速模式。

①年度工作报告的填报方法：社会组织进入“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http://zwfw.mca.gov.cn/），已注册账号的社会组织，直接用已注册的账号密码登录；未注册账号的社会组织应先注册账号后登录（网络平台存在不稳定的现象，如使用正确的账号密码无法登录，请耐心多次尝试）。登录后根据组织类别分别选择“社会团体”或“民办非企业单位”，进入年检年报在线办理填报界面，财务报表按照本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实填写。

②待社管科接收材料后，材料即可带水印打印（材料接收后将无法再修改）。社会组织需再次登录进入“年检系统”，打印一份完整的《2022年度工作报告书》，前往业务主管单位初审盖章（直接登记不用盖）。

③《报告书》首页签字盖章，与业务主管单位盖章后的“年检审查意见”页（社会团体报告第23页，民办非企业单位报告第20页）一起扫描或拍照**（共两页）**，通过“补充材料上传”栏上传（上传的盖章页应有水印）。**注意：如上传照片，点击“选择文件”后，文件框右下角选择文件处选“所有文件”即可选择上传。**

④“查看进度”中显示“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后，可持社会组织登记证书副本和本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到市民政局808室（电话3658012）进行复审盖章。复审合格后，由年检平台统一公示年检结果，即可完成年检。

四、年检审查形式、标准和结论

社会组织管理科对社会组织报送的年检材料进行接收审查和材料复核，最终确定年检结论。社会组织年检结论分为“年检合格”“年检基本合格”“年检不合格”。对财务有重大问题、网上填报信息与审计报告不一致、填报资料弄虚作假的，**年检结果将直接定为不合格**。年检结束后，社管科将对所有社会组织按3%的比例进行实地抽检。

本次网上年检公开透明，欢迎广大社会组织对年检过程进行监督和意见建议。

联系电话：0335-3658012

联系人：孙金凤 陈彤辉

地址：海港区迎宾路92号（民政大厦）8楼808室

附件：1.市级社会组织网上年检填报流程图

2.社会团体2022年度报告书填报指南

3.民办非企业单位2022年度工作报告书填报指南

秦皇岛市民政局

2023年4月6日